

中建投信托隐私政策

为了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也为了向您提供服务及提升服务质量，我们需要通过收集、存储、使用及对外提供等方式处理您的信息。中建投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或称“我们”）将通过本政策向您说明，我们为您提供服务过程中（不限于电子渠道服务，“电子渠道服务”是指中建投信托提供给客户下载使用的包含网上信托、手机APP客户端等），如何处理您的个人信息，其中内容要点如下：

1. 我们如何收集和使用个人信息
2. 我们如何对外提供个人信息
3. 我们如何存储和保护个人信息
4. 我们如何使用 Cookie 等技术
5. 您如何实现您的个人信息权利
6. 我们如何保护未成年人的信息
7. 本政策的适用及更新
8. 联系我们

我们会通过本政策向您说明，我们如何为您提供访问、更新、管理和保护您的信息的服务。本政策与您使用各项服务关系紧密，我们建议您仔细阅读并理解本政策全部内容，做出您认为适当的选择。我们努力用通俗易懂、简明扼要的文字表达，并对本政策中与您的权益存在

重大关系的条款，采用粗体字进行标注以提示您注意。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国家标准，我们可能在下列情形下依法处理您的个人信息：

1. 取得您的同意；
2. 根据您的要求订立和履行合同所必需的；
3. 履行法定义务所必需的，配合金融监管机构、税务机关以及其他国家机构开展监管、检查、调查等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因处理信托事务所必需的，如反洗钱、反恐怖融资、实名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必要信息；
4. 与国家安全、国防安全直接相关的；
5. 为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或者紧急情况下为保护自然人的生命健康和财产安全所必需；
6. 与犯罪侦查、起诉、审判和判决执行等直接相关的；
7. 所收集的个人信息是您自行公开的；
8. 从合法公开披露的信息中收集的个人信息，例如：合法的新闻报道、政府信息公开等渠道；
9. 用于维护所提供的服务的安全稳定运行所必需的，例如：发现、处置产品或服务的故障；
- 1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个人信息处理”包括个人信息的收集、存储、使用、加工、传输、提供、公开、删除等。需要注意的是，尽管本隐私政策已详细介绍了我们如何收集、使用、对外提供以及保护您的个人信息等内容，但当

您的个人信息处理属于前述第（2）至第（10）项情形时（以下简称“无需征得同意情形”），我们可能会依据所适用法律法规的要求而无需再征得您的同意。

为满足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向您提供服务，我们需要合法收集并向第三方共享您的身份信息、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等通讯信息、财产信息、账户信息、信用信息、金融交易信息以及风险评测信息以及生物识别信息等个人信息。我们将运用信息技术、内部管理制度及其他必要措施保障您的信息安全，并且在将信息提供给第三方前，将尽商业上合理的努力评估该第三方收集信息的合法性、正当性、必要性，但由于技术水平限制以及其他不可控原因，仍可能存在您的信息遗失、毁损、泄露或被篡改的风险，从而使您遭受相应不利影响。

请您理解，我们向您提供的服务是需要不断更新和发展的，如您选择使用了本隐私政策当中未涵盖的其他服务，基于该服务我们需要收集您的信息的，我们会另行向您说明信息收集的范围与目的，并征得您的同意。

一、我们如何收集和使用个人信息

（一）为了您可正常接受中建投信托服务，满足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及向您提供服务，我们将根据合法、正当、必要原则处理（包括但不限于收集、存储、使用、加工、传输、提供、公开等）与您相关的、必要的个人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个人身份信息、生物识别信息（包括人脸信息、指纹信息等）、通讯信息（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等）、

财产信息、账户信息、信用信息、金融交易信息及其他与购买、使用金融产品或服务相关的信息；且您需授权我们在信托利益分配、信息披露、纠纷解决等实现信托目的、合同目的、满足日常管理需求过程中使用和对外提供必要的个人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情形：

1. 在您注册中建投信托电子渠道服务账户或使用中建投信托电子渠道服务时，您需提供手机号或证件号作为账户登录名。我们可能需要收集您的设备标识、设备型号、操作系统版本号、手机的国际移动设备身份码（IMEI）、MAC 地址、IP 地址、所访问服务的 URL、使用的语言以及访问日期和时间用于身份验证；以及其它与中建投信托电子渠道服务相关的日志信息。使用注册服务时，您需上传证件，我们将对其进行 OCR（光学字符识别）；使用或办理新开户身份验证、录音录像（含补录）、电子合同签署、风险测评、修改个人信息、产品认购、受益权转让、参与受益人大会或受益账户变更等服务或业务时，我们将会收集您的人脸信息，对您进行人脸识别，用于身份验证。

2. 在您使用购买产品、操作交易服务时，我们会收集您的身份信息（包括证件类型、证件号码、姓名、性别、到期时间、证件详细地址）、联系详细地址、手机号码、EMAIL、邮编、行业、职业/岗位、学历；使用选择银行信息时，我们可能会收集您的开户银行、银行地址、分行信息、银行账号；在您使用风险测评服务时，我们会收集您提交的风险测评及其结果信息（具体信息内容详见您所完成的风险测评）；在您使用人脸识别服务时，我们会收集您的人脸特征和验证结果（包括但不限于新开户身份验证、录音录像（含补录）、电子合同

签署、风险测评、修改个人信息、产品认购、受益权转让、参与受益人大会或受益账户变更等服务或业务，需要完成人脸识别，会提交人脸信息用于 CFCA 验证); 如您不提供前述信息，对应服务可能无法进行。但不影响您使用我们提供的其他服务。

3. 为了让您更安全、便捷的登录中建投信托电子渠道服务，您可以选择短信验证码登录、密码登录、手势登录、指纹登录或人脸登录，以核验您的身份。如您不提供前述信息，对应服务可能无法进行。但不影响您使用我们提供的其他服务。

4. 在您进行一些重要业务办理操作时(如重置密码、证件更新)，我们需要验证您的身份，为此您可能需要向我们提供姓名、手机号码、证件类型、证件号码、性别、到期时间、证件详细地址、联系详细地址、邮编、行业、职业/岗位、学历及其他具体业务开展过程中基于您的同意而收集的可识别您身份的证明资料; 如您不提供前述信息，对应服务可能无法进行。但不影响您使用我们提供的其他服务。

5. 为持续改进客户服务体验，向您提供全方位专业财富管理服务，我们将基于“了解你的客户”原则，开展客户 KYC 建档工作。在此原则下，为向高净值客户提供定制化的专属服务，我们需要收集您及家人的相关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基本资料(个人基础信息、关注事项及联系偏好)、职业信息(工作经历及近期计划)、家庭情况(家庭成员及职业)、资产负债(资产比例及大额支出)、家庭财务(收入与支出情况)、资产配置(财富目标及投资要求)、理财属性(专业程度及风险态度)等。

(二)您在使用中建投信托电子渠道相应服务时，可能需要调用或使用您的设备功能来收集和使用您的个人信息。当您使用服务之前，您可以选择是否授权我们开通以下权限：

1. 允许应用程序拍摄照片和录制视频：开户验证身份环节，您可开启摄像头进行拍照并上传身份证图片。视频双录环节，您可开启摄像头与我们经办人员进行视频对话；人脸识别环节，您可开启摄像头完成人脸识别验证。

2. 允许应用程序录制音频：视频双录环节，您可开启麦克风设备与我们经办人员对话。

(三)当您安装、激活、更新、卸载相关服务或当这些服务定期与中建投信托电子渠道服务通信(例如软件的更新)时，系统可能会将此编号以及与安装相关的信息(例如操作系统类型和应用程序版本号)发送给我们。

(四)读取手机设置的字体字号、界面全屏扩展等设置，需要允许程序读取或写入相关系统设置。

(五)获取手机是否正在通话状态，在视频交谈中提示客户来电，通话结束后可以继续中断的视频双录，需要读取用户设备状态。

(六)软件安装列表，在您打开APP时，中建投信托APP会需要读取软件安装列表，用于获得中建投信托APP的版本信息，为您推送升级提醒。

二、我们如何对外提供个人信息

我们承诺对您的信息进行保密。除征得您同意以及本隐私政策明

确列明“无需征得同意情形”外，我们仅在以下情形中对外提供（包括但不限于共享、转让、公开披露以及委托处理等）您的个人信息：

（一）与第三方共享您的信息，目的是向您提供产品或服务所必须的，某些产品或服务可能由第三方提供或协助提供，或法律法规所必须的。因此，只有共享您的信息，才能提供您需要的产品或服务，向第三方提供信息的情形包括但不限于反洗钱、反恐怖融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以及账户穿透审查管理等。前述提供信息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姓名、国籍、地址、联系方式、证件类型、证件号码、人脸照片、持有份额、签署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认购/追加认购申请表（或要素表）、风险测评材料、风险声明书、信托合同等）等。第三方包括政府机构、监管机构、合作金融机构以及其他合作伙伴。

在将信息提供给第三方前，我们将尽商业上合理的努力评估该第三方收集信息的合法性、正当性、必要性。

（二）投诉处理：当您投诉他人或被他人投诉时，为了保护您及他人的合法权益，相关服务提供方可能会将您的姓名及有效证件号码、联系方式、投诉相关内容提供给消费者权益保护部门及监管机构，以便及时解决投诉纠纷。

（三）在涉及资产转让、收购、兼并、重组或破产清算时，如涉及到个人信息转让，我们会向您告知有关情况，并要求新的持有您个人信息的公司、组织继续受本政策的约束。

（四）委托处理：为了提升信息处理效率，降低信息处理成本，或提高信息处理准确性，我们可能会委托有能力的其他专业机构来处

理用户信息,要求受托机构遵守严格的保密义务及采取有效的保密措施,禁止其将这些信息用于未经您授权的用途。在委托关系解除时,受托机构不再保存个人信息。

(五) 第三方 SDK 使用

我们所提供的部分服务需要由合作伙伴共同为您提供(例如:APP的消息提醒、推送等),为此,APP等电子渠道内会嵌入合作伙伴的软件工具开发包(以下简称“SDK”)或其他类似的应用程序。我们仅提供满足服务所必须的信息且要求合作伙伴采取严格的数据保护措施,切实保障您的合法权益。您可以访问我们相关服务提供方的APP隐私权政策详细了解该APP所嵌入的SDK详情。

为了您更好地使用中建投信托APP,我们将使用下列第三方SDK,用以向您提供更优质的服务:

1. 极光推送 SDK,用于在中建投信托APP上接收我们推送的信息。方便您能及时知晓交易进度、资金到账情况、收益分配情况、产品披露信息,以及其他需要的信息。

2. anychat 视频双录 SDK,用于在中建投信托APP上进行视频双录。为了保护您的合法权益,中建投信托APP在电子合同签署之前,需要完成视频双录,保证电子合同的合法性。

3. CFCA 人脸识别 SDK,用于在中建投信托APP上进行人脸识别。为了保护您的合法权益,中建投信托APP在新开户身份验证、录音录像(含补录)、电子合同签署、风险测评、修改个人信息、产品认购、受益权转让、参与受益人大会或受益账户变更等服务或业务时,需要

完成人脸识别，保证电子合同及相关操作的合法性。

三、我们如何存储和保护个人信息

我们将对相关信息通过专业技术手段采取加密存储和传输，保障您的个人信息安全。

（一）我们收集和产生的个人信息将存储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我们仅在本政策所述目的所需要期间、我们内部相关管理所需时限和法律法规要求的时限内保留您的个人信息。超过必要期限后，我们将对您的个人信息进行删除或匿名化处理，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二）为保障您的信息安全，我们依据用户的不同数据、不同的数据传输环境，采用不同的数据安全处理方式。

（三）我们致力于使用各种安全技术及配套的管理体系来防止您的信息被泄露、毁损或丢失，如通过信息加密存储、数据脱敏、严格限制数据中心的访问、使用专业网络通道。

（四）我们建立了相关的内控制度，不断对工作人员培训相关法律法规及隐私安全准则，并强化宣导安全意识。

（五）请您理解，由于技术水平限制及可能存在的各种恶意手段，有可能因我们可控范围外的因素而出现问题，尽管我们将运用信息技术、内部管理制度及其他必要措施保障您的信息安全，但由于技术水平限制以及其他不可控原因，仍可能存在您的信息遗失、毁损、泄露或被篡改的风险，从而使您遭受相应不利影响。在不幸发生用户信息安全事件后，我们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向您告知：安全事件的基本情况 and 可能的影响、我们已采取或将要采取的处置措施、您可

自主防范和降低风险的建议、对您的补救措施等。我们会采取合理的方式发布公告，同时，我们将按照监管机构要求，主动上报用户信息安全事件的处置情况。

（六）如我们停止运营，我们将及时停止继续收集您的个人信息的活动，将停止运营的通知送达或公告的形式通知您，对所持有的个人信息进行删除或匿名化处理。

四、我们如何使用 Cookie 等技术

为了使您获得更加轻松的访问体验，您访问中建投信托电子渠道提供的服务时，我们可能会通过小型数据文件识别您的身份，这样做可以帮助您省去重复输入信息的步骤，或者帮助您判断您的信息安全状态。这些信息系统会自动存储、记录并使用 Cookie 或其他类似的功能服务。请您理解，我们的某些服务只能通过使用 Cookie 才能得到实现。

五、您如何实现您的个人信息权利

（一）我们将采取适当的技术手段，保障您可以访问、更新和更正您的个人信息。

在您使用中建投信托电子渠道服务时，为了您可以更加便捷的访问和管理您的信息，同时保障您的权利，我们在客户端中为您提供了相应的访问设置，您可以参考指引进行访问。**如您可从中建投信托 APP 登录后，在“我的->隐私协议”中：**

1. 查阅您的身份信息、联系方式、银行卡信息。为了您的个人信息安全，您的银行卡等信息会进行脱敏展示。

2. 如发现您的信息有误,您可以联系您的专属财富顾问或我们的客服电话 4008095503 进行咨询,出于安全性和身份识别的考虑或根据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您需要通过验证或提供相应身份资料方可修改。

(二) 当您符合约定或法定的信息删除条件后,我们将按照法律要求删除您该账户内的所有个人信息,但如有相关个人信息按照法律法规规定的保存期限未届满或者其他依法不适宜删除的情形,我们将停止除存储和采取必要的安全保护措施之外的处理。

如您发现您个人信息的处理行为,违反了法律法规规定或违反了与您的约定,您可联系我们进行处理。

(三) 您可以通过联系我们改变您授权同意的范围或撤回您的授权。

(四) 尽管有上述约定,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国家标准,在以下情形中,我们可能无法响应您的要求:

1. 与国家安全、国防安全直接相关的;与公共安全、公共卫生、重大公共利益直接相关的;与犯罪侦查、起诉、审判和执行判决等直接相关的;涉及商业秘密的;

2. 有证据表明您存在主观恶意或滥用权利的;响应您请求将导致其他个人、组织的合法权益受到严重损害的;

3. 响应您请求将无法继续提供服务而导致您利益受损的;

4. 涉及违反法律法规、监管政策要求的。

(五) 为保障安全,关于相关请求,您可能需要验证您的身份,

然后我们再处理您的请求。对于那些无端重复、需要过多技术手段(例如,需要开发新系统或从根本上改变现行惯例)或者非常不切合实际的请求,我们可能会予以拒绝。

六、我们如何保护未成年人的信息

我们非常重视对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的保护。我们期望父母或监护人指导未成年人使用各项服务。我们将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保护未成年人的个人信息的保密性及安全性。

如您为未成年人,建议请您的父母或监护人阅读本政策,并在征得您父母或监护人同意的前提下使用各项服务或提供您的信息。对于经父母或监护人同意而收集您的信息的情况,相关服务提供方只会在受到法律允许、父母或监护人明确同意或者保护您的权益所必要的情况下使用或公开披露此信息。如您的监护人不同意您按照本政策使用服务或提供信息,请您立即终止使用服务并及时通知相关服务提供方,以便相关服务提供方采取相应的措施。

如您为未成年人的父母或监护人,当您对您所监护的未成年人的个人信息处理存在疑问时,请联系我们。

七、本政策的适用与更新

中建投信托的所有服务(不限于电子渠道服务)均适用本政策。基于业务功能、使用规则、联络方式、保存地域变更或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我们可能会适时对本政策进行修订。如本政策发生变更,我们将以推送通知或官网渠道发布公告的方式通知您。若您在本政策修订后继续使用中建投信托服务,这表示您已充分阅读、理解并接受修

订后的本政策并愿意接受修订后的本政策约束。

除您已签署纸质《中建投信托隐私政策》（如有）外，还可以在中建投信托电子渠道服务的客户端中查看本政策，例如 APP 客户端通过“首页->注册->电子渠道用户隐私政策”或登录后在“我的->隐私协议”中查看本政策。

八、联系我们

如您对本政策存在任何疑问或任何相关的意见、建议或投诉，请联系我们的客服电话 4008095503，我们的联系地址为中国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教工路 18 号欧美中心 C、D 区 18-19 楼。

为了保障安全，我们需要先验证您的身份或身份资料，验证通过后我们将及时在法律法规规定期限内处理并答复。如您不同意本政策授权条款的部分或全部，可以停止使用中建投信托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停止使用电子渠道等）。